张店区金融证券工作办公室200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省、市、区政府关于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有关规定，特编制张店区金融证券工作办公室200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是20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张店区金融证券工作办公室联系（地址：张店区新村西路226号区政务中心区852房间;邮编:255000;电话:0533-2861018;电子邮箱箱:2869814@163.com）。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的重要举措。张店区金融证券工作办公室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09年我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和省市区有关文件的规定，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基础工作、完善配套工作、深化公开内容，在组织机构建设、建立健全制度机制、制定和落实相关配套措施及宣传培训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信息发布机制不断健全，信息公开数量逐年增加。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构建良好工作格局。我办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与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相结合，与建设服务政府、诚信政府相结合，与电子政务建设相结合，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办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副主任任分管领导，综合科具体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组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文件精神，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健全完善网站管理意见、信息审核与发布、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等工作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基本原则、公开范围和内容、公开形式和程序，对专职信息员上网发布的信息负责审查把关，建立起严格的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和责任追究制度。编制形成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网建设的要求，结合我办实际，将我办的政府信息公开资料分为机构职能、政策法规、规划计划、业务工作、统计数据、其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年报8个一级目录。其中：机构职能设置了机构概况、机构领导、内设机构3个二级目录，政策法规设置了地方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3个二级目录，规划计划设置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其他4个二级目录，业务工作设置了行政许可事项、行政事业性收费、质量监督检查情况、其他4个二级目录，统计数据设置了财政预算决算报告、专项统计报告、其他3个二级目录。

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09年，我办没有收到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受理件。

五、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09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中没有发生相关收费和减免情况。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09年，我办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涉及的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

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2009年，我办没有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八、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09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但与《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下一步，我办将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完善规章制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管理。三是加强教育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九、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